

安徽财经大学教务处文件

校教字〔2019〕30号

关于开展“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校内选拔赛的通知

各学院（部）、有关部门：

为深入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教发〔2015〕36号）和《教育部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教高〔2018〕2号）等文件精神，进一步激发广大师生的创新创业热情，提高我校大学生的创新创业意识和能力，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举办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的通知》（教办厅函〔2018〕10号）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举办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安徽财经大学校内选拔赛的通知》（校教字〔2019〕30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本通知。根据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组委会《关于举办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的通知》（教办厅函〔2018〕10号）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举办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安徽财经大学校内选拔赛的通知》（校教字〔2019〕30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本通知。根据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组委会《关于举办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的通知》（教办厅函〔2018〕10号）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举办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安徽财经大学校内选拔赛的通知》（校教字〔2019〕30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本通知。

培养人才的育人

合，推动我校经济管理、广告学、艺术学教学水平的提高，经研

内选拔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安徽财经大学教务处、共青团安徽财经大学委员会

安徽财经大学艺术学院

共青团安徽财经大学艺术学院委员会

安徽财经大学广告与艺术协会

安徽财经大学艺术学院

本次活动是根据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组委会活动
方案和安徽省赛区组委会活动方案来举办，由教务处、校团委、艺
术学院组织专家评审。

(三) 作品的评审工作由评审委员会进行。(评审委员会成员
名单另作公布)

(一) 活动时间：2024年5月20日 - 6月20日

(二) 2024年6月10号组织聘请校内、外专家对校内参赛作品
进行评审选拔，入围作品送审安徽省赛区评审。

(三) 参赛要求：学生以个人和团队形式参与。平面类、文
案类不超过2人；互动类、广播类不超过3人；短视频类、微电影类、
策划案类、创意设计类不超过5人。可跨专业、年级组队。(详见：

《2024年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安徽赛区竞赛规则》)

(四) 校内选拔赛

